

# 深圳证券交易所

---

## 关于对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的监管函

创业板监管函〔2026〕第69号

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6年1月30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5年度业绩预告》，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以下简称净利润）为280万元至420万元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（以下简称扣非净利润）为160万元至240万元。4月29日，你公司披露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，经审计的净利润为-1285.15万元，扣非净利润为-1430.20万元。你公司《2025年度业绩预告》披露的净利润和扣非净利润与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披露的实际业绩数据差异较大，业绩预告披露信息不准确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6年修订）》第1.4条、第5.1.1、第6.2.1条的规定。请你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上述问题，吸取教训，及时整改，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。

我部提醒你公司：上市公司必须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本所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，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市公司的董事会全体成员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责任。

特此函告。

深圳证券交易所  
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 
2026年5月11日